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  
专项鉴证报告**

**2021年7月5日**

#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目 录

	页 次
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1 - 2
二、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3 - 8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0968971\_B09 号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7 月 5 日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以下简称“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并保证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以获取有关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1 年 7 月 5 日止的前期投入情况。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0968971\_B09 号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鉴证报告仅供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炯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斌

中国 北京

2021 年 7 月 21 日

#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截至2021年7月5日止

### 一、编制基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是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的。

### 二、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5月20日《关于核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5号）核准，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65,000,000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1,810,900,000.00元，扣减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9,933,679.81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0,102,520.1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80,863,800.00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位情况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0968971\_B01号验资报告验证。

### 三、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计划

经本公司2018年5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和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项目总额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人民币元)
1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一期项目	110,000,000.00	80,000,000.00
2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二期项目	110,000,000.00	80,000,000.00
3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三期项目	110,000,000.00	80,000,000.00
4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四期项目	110,000,000.00	80,000,000.00

##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截至2021年7月5日止（续）

#### 三、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计划（续）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项目总额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人民币元)
5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五期项目	100,000,000.00	80,000,000.00
6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六期项目	100,000,000.00	80,000,000.00
7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自行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93,410,800.00	193,410,800.00
8	江苏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塑件喷涂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74,623,500.00	74,623,500.00
9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535,900.00	50,535,900.00
10	江苏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475,800.00	50,475,800.00
11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升级及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83,410,300.00	83,410,300.00
12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终端店面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488,407,500.00	488,407,500.00
1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合计	1,840,863,800.00	1,680,863,800.00

上表中募集资金拟投资额的数据源自《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的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公司所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需求，超过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做出适当使用。

##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截至2021年7月5日止（续）

####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1年7月5日，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投入金额共计人民币820,135,768.80元，该等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人民币元)	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金额 (人民币元)
1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一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2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二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3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三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4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四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5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五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6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六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7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自行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93,410,800.00	100,794,385.50
8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535,900.00	3,696,230.00
9	江苏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475,800.00	16,775,345.10
10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升级及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83,410,300.00	69,540,497.86
11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终端店面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488,407,500.00	149,329,310.34
	合计	1,346,240,300.00	820,135,768.80

##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截至2021年7月5日止（续）

#### 五、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拟置换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总额 (人民币元)	本次拟置换金额 (人民币元)
1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一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2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二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3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三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4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四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5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五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6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六期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7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动自行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0,794,385.50	100,794,385.50
8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96,230.00	3,696,230.00
9	江苏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775,345.10	16,775,345.10
10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升级及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69,540,497.86	69,540,497.86
11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终端店面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149,329,310.34	149,329,310.34
	合计	820,135,768.80	820,135,768.80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截至2021年7月5日止（续）**

---

**六、其他事项**

除上述“五、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以外，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还包括部分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30,036,200.00 元（不含增值税），其中承销费用人民币 89,933,679.81 元（不含增值税）已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截至 2021 年 7 月 5 日止，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38,948,760.64（不含增值税），本次拟用募集资金一并置换。

**七、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批情况**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计划已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批准。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截至2021年7月5日止（续）

---

（本页无正文）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剑

财务负责人： 郑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慧

2021年7月21日



姓名 张炯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5-01-2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10104197501230038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本复印件仅供爱玛科技募集资金置换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822286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5 06 20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16年 05月 09日  
/y /m /d

本复印件仅供爱玛科技募集资金置换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0日  
/m /d

2017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炯(310000822286)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张炯(31000082228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张炯(31000082228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日  
/d



姓名 张斌  
Full name 张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01-18  
Date of birth 1982-01-18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0106198201183518

证书编号: 1100024336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八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08-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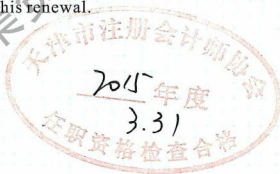
格, 继续有效一年。  
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 月 日  
l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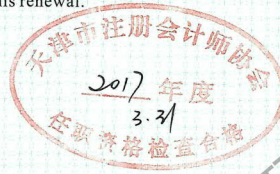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l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l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27日  
年 月 日  
l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27日  
年 月 日  
l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l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1月3日  
年 月 日  
ly /m /d

本复印件仅供申报会计师注册使用



#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8月01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12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书序号：000409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